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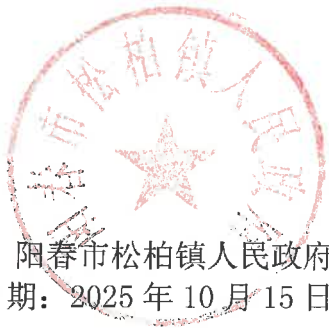
松柏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二期（监理）[项目编号：JG2025-446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豫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市诚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国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6	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7	湛江市联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8	阳江泰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信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0	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阳春市松柏镇人民政府
联系人:蓝工
联系电话:0662-758812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联系电话:0662-7734156
联系地址: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



招标人名称：阳春市松柏镇人民政府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